

019281

商丘县供销合作志



# 商丘县供销合作志

(内部资料)

河南省商丘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

一九八四年十二月

# 《商丘县供销合作志》

## 编纂委员会：

主任：徐福昌

副主任：徐惠民、步金峰

委员：杨景勤、贾尽善、刘景亮

李中州、侯正德、程国藩

## 编辑人员：

主编：程国藩

编辑：王敬轩、周瑞兴

工作人员：田保利、江行礼、马克臣、田会亭、  
林民轩、林士军、张鑫、朱锦霞。

数字整理：王敬轩、侯正环、陈凌云

地图绘制：江行礼、程国藩

封面设计：周瑞兴

摄影：张民

## 概 述

商丘县的合作事业，始于民国二十三年（公元1934年），迄今已五十个春秋。经历了新旧两种社会制度，三个不同政权，合作社的性质和作用，因时代的不同而各有所异。真正成为服务于人民群众生产、生活的经济组织，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组建的合作社。

民国二十三年六月，商丘县作为全省14个试办县之一，开始在四个行政区推行合作社。同年八月，四区蒋庄信用合作社建立。一年后，全县合作社发展到49所，社员2177人，并组成了三个区联社。

时，倡导合作运动的学者，试图通过合作运动以拯救贫困的农村经济；国民党政府则想通过合作运动，玄耀自己的民生建设；办社人员只图虚报成绩，同床异梦。其结果正如民国二十五年，董时进在《中国合作运动今后应取的方针》一文中的描述：“中国的合作运动，好比用人工插下的枝条，看来虽似一片小树，死活完全没有一定。许多合作社都没有切实的工作，可以说是有名无实”。因此，合作社并没有给商丘县贫困的农村经济带来实际好处。

民国二十七年五月，日本帝国主义侵占商丘后，也在全县推行合作社。民国三十一年，全县有合作社127所，当时的合作社纯属官办性质，目的是为推行其经济侵略政策，实行生活用品配给制，以控制沦陷区人民。地方官吏则借机搜刮民财，合作社对农民百

害而无一利。

日本帝国主义投降后，国民党县政府接管了合作社，设立了合作指导室和县联合社。由于经费困难，虽省府也曾下令推行合作社，但合作社已名存实亡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，随着土改工作的开展，翻身农民要求摆脱私商的中间剥削，建立自己的商业。在党和人民政府的关怀扶持下，1950年11月县合作总社筹委会建立。同年12月，在阎集区许营乡建成了第一个真正民办的合作社。从此，合作社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。

三十四年来，合作社经历了一个白手起家，艰苦创业，几分几合，曲折前进的过程。五十年代初，国家对合作社在经济上给予扶持，价格上给予优待，税利采用对集体经济的管理办法。其内部实行民主管理。理、监事会由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1956年社员发展到23万余人，249个门市部遍布全县，占领了整个农村市场，成为农民最可靠的经济支柱。在合作社内部推行的经济核算和劳动竞赛，使经营管理走上了健康发展的轨道。

同时期内，供销合作社还代国家行政机关管理了农村初级市场；负责了对农村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，安排了农村市场。在农业、手工业和私营工商业的三大改造过程中，供销社发挥了积极的推动作用。

1958年在“左”倾路线的影响下，供销社与国营商业合并，人、财、物三权下放到人民公社。“大跃进”给供销社带来了严重的损失，一部分人员被下放；大量资金被挪用；很多质次价高和不对路商品形成积压；生活必需品脱销；官商作风开始滋长。

1961年纠正了左倾错误，恢复了供销合作社。时，正值国民经济恢复时期，供销合作社通过“三清”，在增收节支的口号下，纠正了自身的弱点。为尽快恢复农村经济解决灾民的温饱问题，供销社通过议购议销、代购代销等多种渠道，为农民推销了大量的农副产品，购回了大量的代食品和生产、生活资料。对促进农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。

“十年动乱”期间，县社被撤销，基层社换了招牌。直至1975年县社第二次恢复后，供销社工作才又逐步走上正规。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，随着工农业生产的发展，供销社人员、网点增多，经营额大幅度上升。1982年开始推行的经营承包责任制，改进了经营管理。1983年开始的供销社体制改革，改变了供销社的“官办”性质，增大了民办因素，恢复了“三性”，突破了：人事管理、经营范围、物价、劳动工资制度、社员入股等五个方面旧框架的限制。新扩12万股，增加股金32万元。调整了领导班子，完善了经营承包责任制，开创了供销社工作的新局面。

三十四年，供销合作社经历两个国民经济恢复时期，在农村经济贫困的岁月里，政府和人民支持了供销合作社的工作。供销社也以生产救灾为己任，通过购销活动，从技术、资金等多方面帮助发展生产。搞活了农村经济，推动了整个国民经济的迅速好转。

三十四年，供销合作社的机构逐年扩大，人员由少到多。1984年12月底，县社本身11个科室，所属有五个公司（栈）、27个基层社、八个棉花加工厂、八个棉花收购站、292个零售门市部、61个收购点、18个营业食堂、四个旅社、24个食品加工厂，遍布全县城乡。2372名职工、干部坚守在各自的工作岗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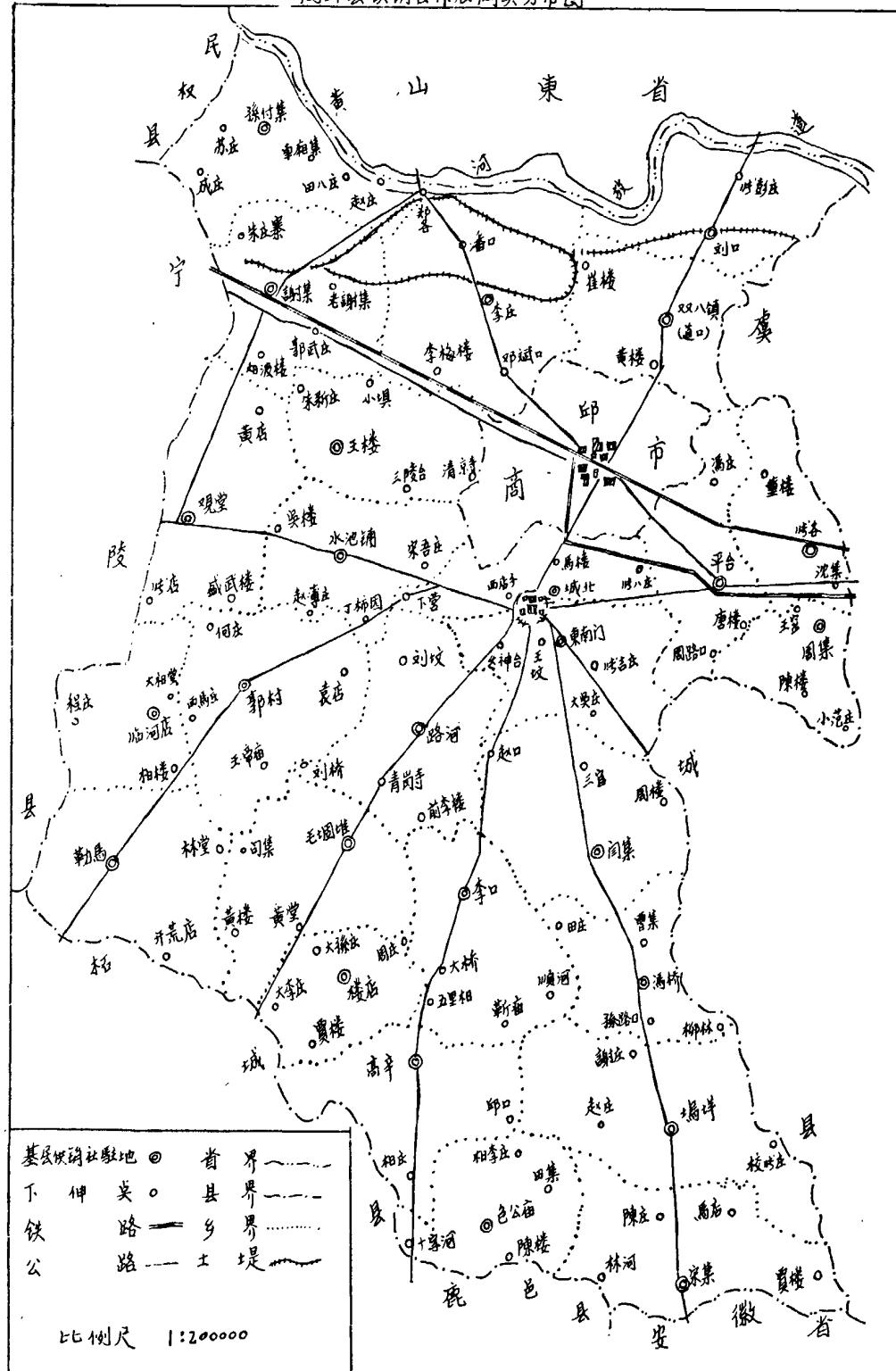
上，在艰苦而繁重的工作中，锻炼出了一批有才能、懂业务的干部，涌现出了一批能工巧匠和先进工作者。

三十四年，供销合作社在“发展经济，保障供给”的总方针指导下，坚持了：政治观点、生产观点和群众观点。在为工农业生产群众生活服务的过程中，供销社的业务水平逐年提高。购、销总额已由1951年的几十万元到1984年的一亿三千多万元。有力地支援了工农业生产，满足了群众生产、生活的需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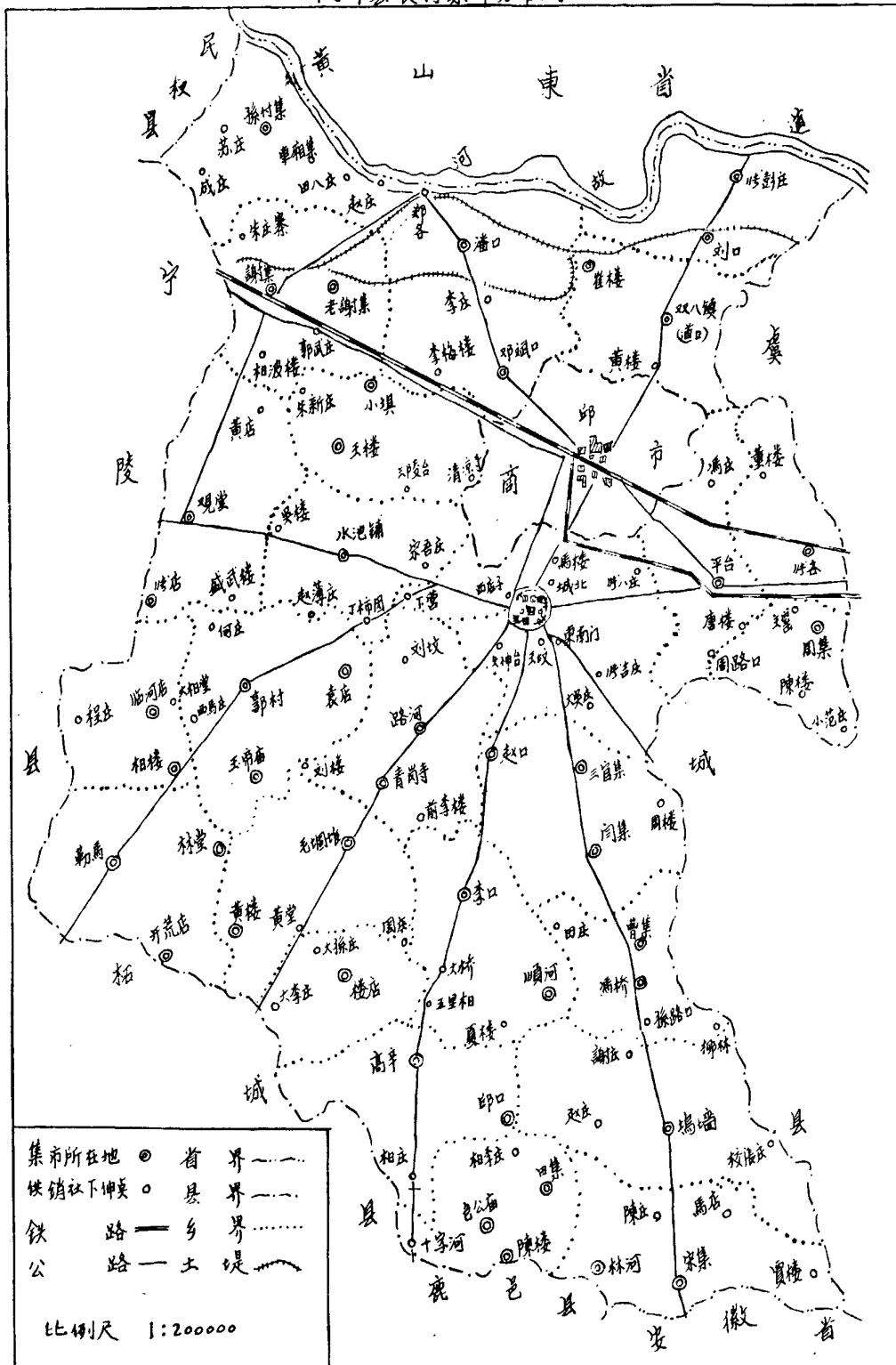
三十四年，供销合作社坚持了民主管理，理、监事会由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坚持了年终分红。经营管理，通过五十年代的“拨货计价实物负责制”；六十年代的“岗位责任制”；七十年代的“五定一奖岗位责任制”；八十年代的“经营承包责任制”的推行，以及各个时期开展的“劳动竞赛”，“技术评比”，“文明经商”，提高了供销社的经营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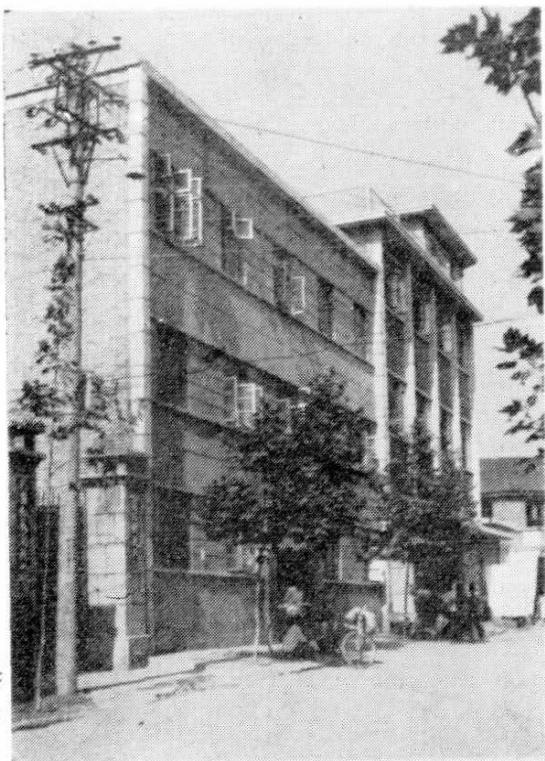
经体制改革后的供销合作社，密切了与农民群众的关系，显示了合作经济的优越性，已成为农村经济的依托，在农村由自给性经济，朝着大规模商品经济转化的过程中，正发挥着极其重要的作用。

商邱县供销合作社网点分布图



商丘县农村集市分布图





县社营业大楼

1977年建



县社办公楼

1964年建



贸易货栈  
大楼  
1983年建



土产公司  
大楼  
1978年建



棉麻公司大楼

1982年建



生产公司大楼

1978年建

9



理事会全体成员  
(四届一次社员代表会选出)



监事会全体成员 (四届一次代表会选出)

## 历任主任



范世增



何金瑞



王德义



马长治



熊芳春



燕福贵



高德彬



阎金堂



余继文



杨俊桥



徐福昌



陈金玉

湖南省商城县供销合作社第三屆第一次社員代表大會全體代表合影 1961.11.15.



第三屆一次社員代表大會全體代表1961年11月15日



参加省三届一次合代会代表  
1962年3月



13



私改办公室成员

1957年

